



关于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
文件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的修订说明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128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B7栋401）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电生理股份”）收到贵所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下发的《关于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审核）[2021]61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已会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北京世辉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将第二轮问询函回复提交贵所。现针对第二轮问询函回复中部分内容进行修订，特说明如下，请予以审核。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修订说明中的简称与《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的释义具有相同涵义。

本问询函回复的字体说明如下：

问询函所列问题	黑体
对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原回复	宋体
对问询函所列问题回复的补充披露、修改	楷体、加粗

本修订说明部分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问题 2. 关于设备类产品

2.2

根据问询回复,2020年、2021年1-6月发行人设备销售收入为644.15万元、309.42万元,其中境内销售占比分别为62.62%、17.16%;2020年、2021年1-6月发行人新增11台、1台投放设备;新增123台、68台跟台设备。我国电生理手术量、三维电生理手术量2020年较2019年分别增长12.77%、17.99%。

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1)与销售和投放模式不同,跟台设备数量未受到疫情影响、2020年及2021年1-6月大幅上升的原因,客观分析终端手术量增长情况下发行人销售及投放模式受到疫情较大影响的原因,发行人是否因设备销售、投放受限更多采用跟台模式,2021年1-6月销售及投放模式设备数量未明显恢复的原因;(2)报告期各期销售、投放、跟台、赠送各模式下一、二、三代三维标测系统的分布情况,各模式下设备是否存在退换货情形及其原因,投放、跟台设备的折旧期限及其合理性,报告期各期折旧金额及其占比情况,新代际标测系统获批是否会导致发行人投放、跟台使用的旧代际三维标测系统减值;(3)报告期内发行人设备产品主要采取投放、跟台模式,将设备产品生产完成进入产成品库作为存货核算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存货转为固定资产的大致时间周期,报告期各期对投放、跟台模式下设备的盘点情况。

修订回复:

发行人在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之“2. 关于设备类产品”之“2.2”之“(二)报告期各期销售、投放、跟台、赠送各模式下一、二、三代三维标测系统的分布情况,各模式下设备是否存在退换货情形及其原因,投放、跟台设备的折旧期限及其合理性,报告期各期折旧金额及其占比情况,新代际标测系统获批是否会导致发行人投放、跟台使用的旧代际三维标测系统减值”之“4、报告期各期折旧金额及其占比情况”中修改及补充内容如下:

“

4、报告期各期折旧金额及其占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投放、跟台设备的折旧金额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折旧金额	占固定资产折旧总额的比例	折旧金额	占固定资产折旧总额的比例	折旧金额	占比例	折旧金额	占固定资产折旧总额的比例
三维标测系统	跟台	80.02	23.94%	100.59	19.98%	88.76	23.22%	45.96	17.31%
	投放	30.39	9.09%	59.91	11.90%	54.33	14.21%	36.81	13.87%
	小计	110.40	33.03%	160.49	31.88%	143.09	37.43%	82.77	31.18%
其它设备 ^注	跟台	54.91	16.43%	74.03	14.70%	49.13	12.85%	24.82	9.35%
	投放	8.36	2.50%	13.25	2.64%	9.49	2.48%	3.70	1.39%
	小计	63.27	18.93%	87.28	17.34%	58.62	15.33%	28.52	10.74%
合计		173.67	51.96%	247.77	49.22%	201.71	52.76%	111.29	41.92%
固定资产折旧总额		334.25	100.00%	503.44	100.00%	382.23	100.00%	265.48	100.00%

注：其他设备包括射频消融仪、灌注泵、刺激仪

”

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问题 4. 关于关联交易及终端销售

4.2

根据问询回复，为了解产品终端销售情况，发行人取得了报告期内 129 家一级经销商和二级经销商的销售明细，上述经销商采购发行人产品的金额占发行人各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08%、80.94%、65.67%和 75.80%。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销往公立三级医院的占比分别为 81.19%、73.95%、72.56%和 62.92%。

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平台经销商持续存在合作的二级经销商数量为 34 家，持续合作经销商销售收入占当期经销收入比例分别为 14.19%、19.37%、16.60%和 15.64%。

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1)从境内外经销商处获取的终端销售明细的准确性；(2)境内外经销模式下平均销售价格、退换货情况、返利情况等销售政策的对比；(3)发行人产品销往公立三级医院的比例不断降低的原因；(4)与平台经销商合作的二级经销商变动较大的原因。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进一步说明：(1)区分境内、境外分别说明对终端销售的访谈和核查情况；(2)对经销商处获取的终端销售明细的核查情况。

修订说明：

发行人在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之“4. 关于关联交易及终端销售”之“4.2”之“(四) 与平台经销商合作的二级经销商变动较大的原因”之“2、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处于高速发展期，与发行人平台经销商合作的二级经销商数量增长较快，具体情况如下：”中修改及补充内容如下：

“

2、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处于高速发展期，与发行人平台经销商合作的二级经销商数量增长较快，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家、万元

类别	项目	2021年1-6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进入情况	新增经销商数量	56	109	62	-
	当年新增的经销商销售收入	1,099.85	2,826.24	1,783.99	-
	当年新增的经销商销售收入占当期经销收入比例	12.80%	21.11%	15.47%	-
退出情况	退出经销商数量	88	43	36	-
	当年退出的经销商前一年度销售收入	2,531.37	607.61	931.79	-
	当年退出的经销商前一年度销售收入占前一年度经销收入比例	18.91%	5.27%	11.24%	-

注1：二级经销商的数量来自平台经销商的销售明细，销售收入根据产品销售数量和发行人出厂价折算；

注2：上表中新增经销商系上年度与平台经销商不存在交易，而本年度发生交易的二级经销商；退出经销商系上年度与平台经销商存在交易，而本年度未发生交易的经销商。

由上表可得，2019年度及2020年度发行人新增二级经销商数量分别为62家及109家，新增二级经销商销售收入分别为1,783.99万元及2,826.24万元，均高于当年退出的二级经销商数量及销售收入。2021年1-6月，退出的二级经销商家数较多，系部分二级经销商本期尚未向平台经销商采购产品所致。”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的修订说明》之盖章页）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1日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的修订说明》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肖斯峻
肖斯峻

王正睿
王正睿

